

2.6 中小企业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00-XYZJ-C2024-0008

项目名称：响山以水灭火工程建设项目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00-XYZJ-C2024-0008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徐州市林业资源管理技术中心）的（响山以水灭火工程建设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响山以水灭火工程建设项目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；承建（承建）企业为（铁塔智联技术有限公司江苏省分公司），从业人员（27）人，营业收入为（3202.82万元），资产总额为（8176.48万元）①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，请勾选1）；

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铁塔智联技术有限公司江苏省分公司

日期：2024年7月11日

注：本项目采购项目属性为：建筑业。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